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含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1. 公司内部非独立董事

公司内部非独立董事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根据所任具体岗位，按照相关薪酬、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该非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构成和标准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待遇。

2. 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每年度可给予一定的津贴，具体津贴标准结合其履职情况综合评定后确定。

3. 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但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2026 年度的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含税），按季度发放。

四、其他规定

1. 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和津贴并予以发放。

3. 公司董事个人存在问责情形的，公司将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其他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其他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4. 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的经营战略服务，董事的薪酬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变化，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适当调整。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